

锚定破解“五唯”实施方略，开拓教育评价的前进轨道

北京大学党委书记邱水平认为，要健全制度体系，夯实“破五唯”的制度基础。高校应根据《总体方案》及国家关于“破五唯”的一系列指导文件 and 政策要求，系统梳理学校相关领域的规章制度，集中推进制度废改立工作，多角度引导评价工作突出科学精神、创新质量、服务贡献，营造风清气正、潜心治学、宁静和谐的学术环境。要树立学术自信，强化“破五唯”的厚重底气。坚持质量优先标准，摒弃简单以刊物判断研究成果质量的做法，积极探索同行评议制度和学术成果代表作制度。坚持尊重学科建设规律，加强对马克思主义学科的支持，坚持马克思主义学科独立评审。坚持激发学科创新活力，重点围绕对国家战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而研究投入不足的基础学科，对文化传承具有重要价值而亟须抢救的濒危学科，对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构建具有重要作用而有待加强的特色学科，在学术评价中给予特殊考虑和重点支持，实现学校的内涵发展和质量提升。

扭转教育功利化导向重在各方协同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秘书长姜恩来认为，《总体方案》扭转了育人偏向，回归了育人初心，瞄准了顽瘴痼疾，扭转了功利导向，内涵精深。在新的发展阶段，进一步找准能使《总体方案》落地生根且务求实效的着力点，使我国教育步入更加健康发展轨道，需要政府、高校及教师个体等各方共同发力、共同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及教育主管部门要认真组织《总体方案》的有效实施。各层次类型高校要切实担负落实《总体方案》实施的主体责任，以落实文件相关规定为契机，实现学校办学方式的科学转型。教师要主动转变观念将潜心教书育人作为自身行动准则。

（上接第一版）

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聚焦热点问题、剑指沉痾旧疾，彰显了抽薪止沸、治疾于本的智慧与魄力。

当然，教育评价改革是一项世界性、历史性、实践性难题，涉及历史文化传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思想观念等多重因素，涉及不同主体，牵一发而动全身，被喻为教育综合改革“关键一役”和“最硬一仗”，须以攻坚克难的勇气、久久为功的韧劲，系统设计、辨证施治、重点突破，更须因地制宜、协同推进、坚持不懈。

一方面，要落实改革责任，各级改革主体要从理念上加强理解，深刻认识到教育评价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结合本地、本校实际，明确落实举措、落细落实；一方面，要加强专业化建设，既要打造专业评

价体系，也要严格控制教育评价活动数量和频次、创新评价工具、完善评价结果运用，提升效率，切实减轻基层和学校负担；此外，还要尽快增进社会共识，在全社会形成科学的选人用人理念，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为改革提供良好的氛围与土壤。

志不求易，事不避难。作为指导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纲领性文件，《总体方案》既大力破除不科学、不合理的教育评价做法和导向，又着力建立科学的、符合时代要求的教育评价制度和机制。在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深化，教育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亟待增强之际，《总体方案》的出台实施，必将进一步深化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为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注入强大的基础性和牵引性力量。

江苏教育考试科研月报

2020年第10期（总第70期）

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编印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这是新中国第一个关于教育评价系统改革的文件，也是指导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纲领性文件。方案的发布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破除“五唯”顽瘴痼疾、引导全党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具有重大意义，也标志着我国向建设富有时代特征、彰显中国特色、体现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迈出了关键一步。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知识创新速度加快，科技变革升级，教育与人才竞争日趋激烈，建立一套科学的、符合时代要求的教育评价制度和机制，对于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对于进一步释放人才创新活力、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对于适应当前国内外环境发生的深刻复杂变化、适应我国“十四五”时期以及更长时期的发展对教育发展、科技创新提出的更为迫切的要求，都至关重要。因此，作为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重要环节，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既是国家所需，也是时代所需。

《总体方案》坚持问题导向，从党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问题入手，注重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破立

并举，求真务实，力求推进教育评价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其中，针对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破”的是短视行为和功利化倾向，“立”的是科学履行职责的体制机制；针对学校评价，“破”的是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立”的是立德树人落实机制；针对教师评价，“破”的是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立”的是潜心教学、全心育人的制度要求；针对学生评价，“破”的是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不科学做法，“立”的是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要求；针对用人单位评价，“破”的是文凭学历至上等不合理用人观，“立”的是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的人才使用机制。

特别是针对长期以来困扰教育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总体方案》鲜明亮剑，明确提出：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不得把人才称号作为承担科研项目、职称评聘、评优评奖、学位点申报的限制性条件；不得通过设置奖金等方式违规争抢生源；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

（下转第四版）

“教育评价改革”专题

“教育评价改革”专题

【编者按】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这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的重要举措，是新中国第一个关于教育评价系统改革的文件。《方案》有哪些新亮点，下一步如何贯彻落实？多位教育专家从不同角度提供了分析与思考。

吹响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号角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副主任委员、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会长 杜玉波认为，教育评价改革是一项世界性、历史性、实践性难题，涉及多重因素、不同主体，牵一发而动全身。《总体方案》政策设计体现了攻坚克难的决心，做到了目标导向与问题导向相结合，具有突出的时代性、系统性和针对性。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是教育工作的根本任务，也是教育现代化的方向目标。《总体方案》把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主线，贯穿于教育评价改革各项任务始终。“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严重违背教育规律、人才成长规律，是教育评价改革的重点和难点。《总体方案》紧扣破除“五唯”，妥善处理“破”与“立”的辩证关系，形成一整套破立结合、全面发力的改革举措。

用科学的教育评价引领推动教育现代化

中国教育学会会长朱之文认为，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是一项战略性任务，同时也是一项复杂而具体的工作，关键在于压实责任，敢于碰硬。一方面，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树立正确的教育政绩观，在干部选任考核、学校评价、重大项目安排等各项工作中，构建一套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不再简单地以升学率考核学校、考核干部。另一方面，各级各类学校要树立科学的教育观，将立德树人摆在学校工作的中心位置，资源配置、教师评价等工作都要突出人才培养这一中心，重视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围绕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构建学生评价体系，不再简单地以分数考核老师、评价学生。与此同时，还要加强教育评价研究，遵循教育规律，注重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科学的测量手段，探索简单可靠的教育评价方法。

教育评价改革，关键在落实

国家教育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教育学会名誉会长顾明远认为，《总体方案》对教育评价制度和机制的改革做了顶层设计，具有鲜明的方向性、导向性、针对性、系统性、可操作性。《总体方案》对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对学生、教师的评价都提出了不同要求。《总体方案》对教育评价制度改革的要求和举措都非常具体，关键在于落实。我们要深刻领会《总体方案》的精神和要求，全社会都要树立正确的教育观、人才观、教学观、用人观，全面正确地认识教育评价的性质和功能，不断探索，认真落实，使教育评价促进教育的发展，早日实现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要整体发力、上下衔接、相互呼应

教育部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彭斌柏认为，教育改革走到今天，靠单一主体推进改革、在个别环节进行改革、从某个领域探索改革、以一种方式推动改革，往往相互掣肘，实践起来很难奏效，必须整体发力、上下衔接、左右配套、相互呼应，进一步增加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以期取得改革政策效益的最大化。文件就党委和政府、学校、教师、学生、用人单位等各主体进行系统安排，对招生考试、教育教学、毕业就业等人才培养各环节进行系统安排，对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终身教育等各领域进行系统安排，对结果评价、过程评价、增值评价和综合评价等各方式进行系统安排。面对不同利益主体的多元诉求、不同层级和类型教育的各自发展规律、不同地区的教育发展条件差异等，《总体方案》作为教育评价的顶层设计，突出了统筹兼顾推进教育改革的方法论。

推进四个评价，增强教育评价改革的整体性

国家教育咨询委员会委员、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教授钟秉林认为，《总体方案》首次明确提出，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高度凝练了教育评价的主要形态，体现了改革的整体性特征，其着眼点在于提高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改进结果评价，不仅关注评价对象教育目标的达成度和符合度，更要全面界定教育目标，通过结果评价为学校教育教学或者办学思路及策略调整提供科学依据与信息支撑。强化过程评价，注重在教育教学中从发展性的角度科学判断评价对象教育目标的实现程度，为结果评价提供支撑，为持续改进工作提供依据，提高教育评价有效性。探索增值评价，不仅关注评价对象教育目标实现程度的横向比较，更加关注教育目标实现程度的纵向比较和改善提高，通过评价学生学习、教师教学、学科建设、学校发展等取得进步的程度，进一步评价教育教学和办学绩效。健全综合评价，不再局限于单一目标或标准的实现程度，而是注重对评价对象进行全面、综合、整体的教育要素的评价，通过设计科学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探索有效的综合评价方法，全面考量和判断评价对象教育目标的达成度。总之，新时代教育评价体系的构建，需要更新评价理念，明晰评价标准，明确评价要素，完善方法技术，注重持续改进，并充分体现教育评价的时代特征。

破除“五唯”筑牢新时代教育价值观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院长崔保师认为，我国当下教育中存在着一些突出问题，其中一个突出表现就是以“五唯”为代表的功利化倾向。评价与价值不可分割。教育评价本质上是一种价值判断，教育价值是评价的目标和结果。《总体方案》通篇渗透着教育价值观的立场、尺度，反映了教育事业发展的价值追求，为弘扬新时代教育价值观提供了机制、行为、思想和环境保障。《总体方案》充分体现了新时代我国教育的正确价值观和科学的教育发展理念，遵循了教育发展规律和教育改革逻辑，必将有利于加快构建具有时代特征、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有力支持和保障。